陇南市教育局

陇南市教育局2025年绩效运行自评报告

市财政局：

陇南市教育局（部门）积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围绕做真绩效目标，做实绩效监控，做深绩效评价，切实强化支出责任，绩效监控是保障单位实现绩效目标、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提升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和有效措施，对及时发现并纠正绩效运行中存在的问题，确保绩效目标全面、如期完成有重要意义。我部门接到市财政局通知后高度重视，立即按照要求做好2025年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和管理漏洞，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予以纠正，不断改进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陇南市教育局2025年年初预算项目14个，年初预算数2063万元，调减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计完成支出2063万元。项目资金全部纳入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截止2025年12月底，部门预算实际支出2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预算执行进度达99%。

二、预计执行情况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趋势分析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按监控节点，预期指标值为衡量标准，我部门预算执行进度为99%。

1.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学生资助补助市级配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22万元，其中高等教育271万元，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免学杂费8万元，中职国家助学金23万元，中职免学费210万元，特殊困难学生资助经费10万元。第三季度执行数为429.75万元，完成预算的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了全面贯彻精准扶贫项目教育惠农政策，市本级实施按比例对全市相关学段学生资助资金573万元，安排用于市本级家庭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的开展，促进教育公平。减轻了农村贫困家庭学生经济负担，帮助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入学完成学业，同时助力贫困地区脱贫攻坚任务的完成。

2.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全市中小学及职业教育检测补助资金：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第四季度执行数为140万元，完成预算的98%。根据文件《关于建立激励机制加快提升普通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的通知》（陇办发〔2020〕34号）要求实施。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培养品学兼优的中学进行奖励，营

造党委政府关心教育的浓厚氛围，激励全市各学校努力提升教学水平，办好陇南人民满意的教育。

3.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市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工作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全市名师名校长津贴发放及美丽中国支教项目工作，进一步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二是完成全市教师职称评审及人才引进评优选先工作；三是保障全市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工作稳步推进；四是保障省市中小学生体艺活动顺利完成；五是按时足额发放市直中小学班主任津贴。

4.市级教育督导专项经费及教育项目督导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查反馈问题阶段性整改任务的县区9个，督导评估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的县区2个，对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工作进行督导评估的县区1个，全市春季、秋季学校开学工作检查2次，督导评估幼儿园10所。

5.购买“中小学校服互联网管理平台”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的实施，规范校服采购。学校将订购校服的价格、厂商信息、选择厂商原因放到平台进行公示，且学生家长购买交易全部在平台上完成。

6.陇南师专国家助学贷款贴息及风险补偿金：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切实减轻经济困难家庭负担，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7.全市考试考务工作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全市两万多名考生实现平安高考，确保高考接送试卷、试卷保管、考务组织平稳顺利进行。全年组织教师资格笔试面试、高中学业水平考试、阅卷，成人高考、自学考试、计算机等级考试、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等各项考试17次，接运试卷30余次，确保各项考试考务工作顺利进行。编印三万册《陇南市普通高考报考常识及优惠政策解读》书籍，向全市考生免费发放，让我市参加普通高考的考生全面准确掌握高考政策规定及其变化情况。运行高考体检报告告知确认系统，每个高考考生均可查看本人的体检报告，实现网上体检确认提交或在线申请复检，为填报志愿提供

重要的参考信息。抽调巡考人员组成巡考组，分派陇南九县参与巡考工作，监督检查指导各县考务工作。

8.全市全市教育信息化发展补助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视频培训（会议）系统完成，综合办公OA应用平台完成，人人通空间完成，教育大数据分析系统完成，仿真实验功能模块完成。

9.加强校园安全保障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5万元，市一中10万、市实验小学25万、师专附校1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保安工资支出、校园监控维护等。全年无安保事故、创建平安校园。

10.武都区农村中小学代课教师教龄补助市级配套资金：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落实省教育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财政厅、监察厅《关于对农村中小学代课人员发放养老补助的通知》（甘教厅〔2010〕15号文件）精神，对2003年9月25日以前经县（区）聘用，曾在农村中小学（含县镇学校）教师岗

位上代课连续5年以上（含5年），年龄满60周岁，离开教学岗位后未被企事业单位录用的代课人员落实相关补助政策。

11.补齐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平均工资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水平补助资金113万元。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收入的政策要求，确保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全年全年执行数为1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2.市直中小学课后服务财政补助资金99万元，严格执行陇南市教育局等六部门制定的课后服务收费标准：城市1.60元/课时·人次。其中财政补助不低于30%，学校每课时向学生家长收取1.10元、代收费部分每天按2课时收取。全年全年执行数为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3.武都区特殊教育智能康复训练设备采购补助经费5万元，全年全年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学。校目前有80名学生在言语障碍存在显著困难，有3名自闭症学生需要感官整合训练。由于设备缺失，他们的潜能得到有效开发，能力有所提升，根据《“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等文件精神，要求“推进特殊教育拓展融合提升”，“改善特殊教育办学条件”。购置现代化设备是落实国家政策、促进教育公平、实现学校内涵发展。

14. 教育督导经费30万元，2025年开展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县域义务教育质量评价、义务教育质量监测、高中办学质量评价、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职责履职评价、责任督学挂牌督导等各类督导、评估、监测等工作经费20万元；围绕市委、市政府、市教育局确定的年内教育重点工作开展各类督导检查和专项督查经费10万元。全年全年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绩效运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部分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较慢，部分信息化建设类项目推进滞后，未形成实际使用效果，未能形成长效管理机制。二是财务工作人员绩效评价相关理论知识学习不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不全面。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1.加强监管，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和项目资金绩效管理

按照专款专用原则，对需要调剂的预算项目资金及时申请调剂，确保严格规范使用项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完善单位相关管理制度

及时开展绩效评价管理，提升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和全面性，持续优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体系。

陇南市教育局

2026年3月20日